|  |  |  |  |
| --- | --- | --- | --- |
| 【期貨商業務員資格測驗學習指南及題庫】  108年版「期貨交易法規」  **題庫叢書法規及試題修訂表(至108年6月30日止)** | | | |
| 序號 | 頁數 | 題號 | 修正內容 |
| 1 | 381 | 14 | **(2)** 14.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期貨業應於每會計年度中終了後多久時間   內，向主管機關申報內部控制聲明書? (1)一個月 (2)三個月 (3)四個月  (4)六個月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九十七條之一規定，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  及期貨業，應建立財務、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前述之公司或機構，除經   主管機關核准者外，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向主管機關申報內  部控制聲明書。 |
| 2 | 9 | 5 | (3) 5.依據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對於期貨交易之敘述，以下何者正確？　A.僅包括國內期貨交易所之交易，不包括國外期貨交易所部分；B.包括國內外期貨交易所之交易；C.僅包括集中市場之期貨交易；D.包括集中市場與店頭市場之交易　(1)A、C　(2)A、D　(3)B、D　(4)B、C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3條第1項規定，本法所稱期貨交易，指依國內外期貨交易所或其他期貨市場之規則或實務，從事衍生自商品、貨幣、有價證券、利率、指數或其他利益之下列契約或其組合之交易：  一、期貨契約：指當事人約定，於未來特定期間，依特定價格及數量等交易條件買賣約定標的物，或於到期前或到期時結算差價之契約。  二、選擇權契約：指當事人約定，選擇權買方支付權利金，取得購入或售出之權利，得於特定期間內，依特定價格及數量等交易條件買賣約定標的物；選擇權賣方於買方要求履約時，有依約履行義務；或雙方同意於到期前或到期時結算差價之契約。  三、期貨選擇權契約：指當事人約定，選擇權買方支付權利金，取得購入或售出之權利，得於特定期間內，依特定價格數量等交易條件買賣期貨契約；選擇權賣方，於買方要求履約時，有依選擇權約定履行義務；或雙方同意於到期前或到期時結算差價之契約。  四、槓桿保證金契約：指當事人約定，一方支付價金一定成數之款項或取得他方授與之一定信用額度，雙方於未來特定期間內，依約定方式結算差價或交付約定物之契約。 |
| 3 | 11 | 11 | (1) 11.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下列何者在集中市場之交易契約應受期貨交易法之規範？　(1)指數期貨契約　(2)指數股票型基金　(3)認購（售）權證　(4)選項(1)(2)(3)皆非  《解析》參見期貨交易法第3條第1項規定，契約種類包括期貨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選擇權契約與、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與其他類型契約。 |
| 4 | 49 | 38 | (4) 38.依我國期貨交易法，關於會員制期貨交易所經理人之資格條件，下列何者正確？　(1)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規定~~情事之一~~者~~，不得擔任之　(2)曾任法人宣告破產時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與其地位相等之人，其破產終結未滿3年者，不得擔任之　(3)最近3年內在金融機構使用票據有拒絕往來紀錄~~者~~，不得擔任之　(4)選項(1)(2)(3)皆是  《解析》期貨交易法第28條第1項各款情事之一者，如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規定~~情事之一~~者~~、曾任法人宣告破產時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與其地位相等之人，其破產終結未滿3年或協調未履行~~者~~、最近3年內在金融機構使用票據有拒絕往來紀錄等，不得擔任會員制期貨交易所的發起人、董事、監~~事~~察人、經理人，其已充任者，解任之。。 |
| 5 | 50 | 41 | (2) 41.違反期貨交易法、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銀行法等，經受罰金以上刑之宣告及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滿幾年~~者~~，不得擔任會員制期貨交易所之發起人？　(1)1年　(2)5年　(3)3年　(4)6年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28條第1項第5款規定：違反本法、國外期貨交易法、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銀行法、管理外匯條例、保險法或信用合作社法規定，經受罰金以上刑之宣告及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滿5年~~者~~，不得充任會員制期貨交易所之發起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其已充任者，解任之。 |
| 6 | 51 | 47 | (4) 47.依我國期貨交易法，有關公司制期貨交易所的規定，下列何者正確？　(1)單一股東持股比例，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的 10%　(2)公司制期貨交易所的組織，不以股份有限公司為限　(3)公司制期貨交易所章程無須依公司法規定　(4)~~股東資格及股份轉讓之限制~~交易者之資格，非經載明於章程，不生效力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34條規定，公司制期貨交易所之組織，以股份有限公司為限；單一股東持股比例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的百分之5。另依期貨交易法第35條第1項第1款規定，公司制期貨交易所章程，應依公司法規定:~~股東資格與股份轉讓之限制~~交易者之資格，非經載明於公司章程，不生效力。 |
| 7 | 52 | 50 | (4) 50.依我國期貨交易法，關於公司制期貨交易所章程的規定，下列何者正確？　(1)應依公司法之規定　(2)交易者之資格非經載明於章程，不生效力　(3)結算部門之設置，非經載明於章程，不生效力　(4)選項(1)(2)(3)皆是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35條規定，公司制期貨交易所之章程，應依公司法之規定。下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於章程，不生效力：~~一、股東之資格與股份轉讓之限制。二~~一、交易者之資格。~~三~~二、結算部門之設置。三~~四~~、主管機關規定之事項。~~依前項第1款規定，設有限制者，不適用公司法第163條及第267條之規定。~~ |
| 8 | 52 | 52 | (3) 52.下列何事項，非經載明於公司制期貨交易所之章程，不生效力？　A. 交易部門之設置；B.結算部門之設置；C.交易者之資格；~~D.股東之資格與股份轉讓之限制；E~~D.主管~~關~~機關規定之事項　(1)A、B、C~~、D、E~~　(2)僅A、B、C、D　(3)僅B、C、D~~、E~~　(4)僅A、C、D~~、E~~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35條規定。 |
| 9 | 53 | 56 | (3) 56.下列何者為公司制期貨交易所得為之行為？　(1)發行無記名股票　(2)於章程中限制股東最低出資額　(3)遴選非股東之相關專家擔任董事　(4)於章程中限制股票轉讓之數量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35條~~第1項第1款~~、第37條規定。期貨交易法第37條規定，公司制期貨交易所不得發行無記名股票。~~公司制期貨交易所依第35條第1項第1款規定，於章程中設有股東資格之限制者，其股票轉讓、出質之對象以章程所定之資格為限。~~ |
| 10 | 97 | 10 | (2~~1~~) 10.若結算會員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時，相關支應單位有：A.違約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B.違約期貨結算會員繳存之結算保證金；C.期貨結算機構之賠償準備金；D.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及其依期貨結算機構所定比例分擔金額~~；E.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依期貨結算機構所定比例分擔~~。請問支應~~順序為~~何者為先？　(1) ~~B~~A~~DCE~~　(2)B~~ACED~~　(3) C~~ABDE~~　(4) ~~ABC~~D~~E~~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四十九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於其結算會員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時，~~依下列順序支應：一、~~應先以違約期貨結算會員繳存之結算保證金支應~~。二、~~；如有不足，再由違約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三、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四~~、期貨結算機構之賠償準備金~~。五~~、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及其依期貨結算機構所定比例分擔金額支應。前項~~第五款~~違約期貨結算會員繳存之結算保證金不足時之支應順序及其他期貨結算~~機構所定~~會員分擔之比例，~~應先~~由期貨結算機構擬訂，報~~經~~主管機關核定。依第一項~~第三款至第五款之~~支應之期貨結算機構賠償準備金、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及其分擔金額~~款項~~，均得向違約期貨結算會員追償。 |
| 11 | 97 | 11 | (3) 11.依我國期貨交易法，期貨結算機構對其結算會員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時，得以事先繳存之款項支應，支應~~之順序為~~何者為先？　A.期貨結算機構之賠償準備金；B.違約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C.違約期貨結算會員繳存之結算保證金；D.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之交割結算基金及其依期貨結算機構所定比例分擔金額~~；E.其他期貨結算會員依期貨結算機構所定之比例分擔~~　(1)A~~、B、C、D、E~~　(2)B~~、C、A、D、E~~　(3)C~~、B、D、A、E~~　(4) ~~B、C、~~D~~、A、E~~  《解析》同上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四十九條規定。 |
| 12 | 98 | 13 | (1) 13.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期貨結算會員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時，下列款項支應~~順序之敘述~~何者~~正確~~為先？　(1)違約期貨結算會員繳存~~於期貨結算機構~~之結算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分列~~為最優先~~及次優先順位~~　(2)其他期貨結算會員所繳存之結算保證金為最優先~~，其支應之順序在期貨結算機構賠償準備金之前~~　(3)其他期貨結算會員~~所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為最優先~~，其支應之順序在期貨結算機構賠償準備金之後~~　(4)期貨結算機構之賠償準備金為最優先~~後順位~~  《解析》同第10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四十九條規定。 |
| 13 | 100 | 25 | (2) 25.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下列有關賠償準備金之敘述何者錯誤？　(1)提存單位為期貨結算機構　(2)遇有結算會員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時，~~其~~為最先支應~~之順位為最後位~~　(3)~~首次提撥~~分別一次提存金額為新臺幣5~~3~~億元　(4)提存金額分別已達資本總額或指撥~~之~~專用營運資金之一點五倍時，免予提存  《解析》選項(1)同第9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五十三條規定。選項(2)同第10題解析，依同法第四十九條規定。選項(3)(4)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十五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應依規定分別一次提存新臺幣五~~三~~億元作為賠償準備金；並於每季終了後十五日內，按結算、交割手續費收入之百分之二十繼續分別提存。但賠償準備金提存金額分別已達資本總額或指撥~~之~~專用營運資金之一點五倍時，不在此限。 |
| 14 | 112 | 76 | (4) 76.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有關賠償準備金之規定，下列何者正確？　(1)期貨結算機構未依規定提存賠償準備金，主管機關可處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罰金　(2)期貨結算機構第一次應先提存上限為新臺幣四千萬元之賠償準備金　(3)期貨結算機構每季終了後仍應按結算交割手續費收入百分之十繼續提存賠償準備金　(4)期貨結算機構提存之賠償準備金應以不同專戶存儲於經金管會核准得經營保管業務之銀行  《解析》選項(1)依期貨交易法第一百一十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違反依第四十五條第二項後段所發布之命令者，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鍰。選項(2)(3)(4)同第70題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 |
| 15 | 154 | 14 | (1) 14.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下列何者不得擔任期貨商之發起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業務員，其已充任者，解任之？　(1)曾犯詐欺罪，經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刑之宣告，服刑期滿尚未逾二年者　(2)曾任法人宣告破產時之董事，但破產終結已滿三年者　(3)曾涉嫌內亂、外患罪，但經最高法院判決無罪確定者　(4)最近五年內在金融機構使用支票無拒絕往來紀錄者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六十二條規定，第二十八條之規定，於期貨商之負責人或業務員準用之。第二十八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會員制期貨交易所之發起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其已充任者，解任之：一、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二、曾任法人宣告破產時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與其地位相等之人，其破產終結未滿三年或調協未履行~~者~~；三、最近三年內在金融機構使用票據有拒絕往來紀錄~~者~~；四、受第一百零一條第一項、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或第六十六條第二款解除職務處分，未滿五年~~者~~；五、違反本法、國外期貨交易法、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銀行法、管理外匯條例、保險法或信用合作社法規定，經受罰金以上刑之宣告及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滿五年~~者~~；六、受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款撤換職務處分，未滿五年~~者~~；七、經查明受他人利用充任會員制期貨交易所之發起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者~~。發起人、董事或監察人為法人者，前項規定，對於該法人代表人或指定代表行使職務者，準用之。 |
| 16 | 216 | 254 | (3) 254.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期貨商之業務員與期貨交易人就所進行之期貨交易相互約定分享利益，該行為之法定刑為何？　(1)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2)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3)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4)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六條第二~~一~~款規定，違反第六十三條之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期貨交易法第六十三條規定，期貨商之負責人、業務員或其他從業人員，不得有下列行為：一、洩漏期貨交易人委託事項及職務上所獲悉之秘密。二、對期貨交易人作獲利之保證。三、與期貨交易人約定分享利益或共同承擔損失。四、利用期貨交易人帳戶或名義為自己從事交易。五、利用他人或自己之帳戶或名義供期貨交易人從事交易。六、為誇大、偏頗之宣傳或散布不實資訊。 |
| 17 | 217 | 255 | (1) 255.期貨經紀商之業務員於電視媒體上從事解盤分析時，明知其所提供之資訊為不實且未經查證而逕對投資大眾為浮誇，偏頗之宣傳或散布不實資訊者，該業務員應負之法律責任為何？　(1)刑事責任及主管機關之行政處分　(2)僅受主管機關之處分而無刑事責任　(3)僅負刑事責任，但無其他法律責任　(4)無法律責任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六條第二~~一~~款規定，違反第六十三條之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期貨交易法第六十三條第六款規定，期貨商之負責人、業務員或其他從業人員，不得為誇大、偏頗之宣傳或散布不實資訊。另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條規定，主管機關得對業務員為停止執行業務或解除職務之處分。 |
| 18 | 217 | 257 | (3) 257.期貨商未依規定編製財務報告，或未依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之罰則為何？　(1)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2)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萬元以下罰金　(3)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鍰　(4)無任何罰則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九條第八款規定，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期貨業、同業公會，於依法或主管機關基於法律所發布之命令規定之帳簿、文據、財務報告或其他有關業務之文件，不為製作、申報、公告、備置或保存~~者~~，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鍰。 |
| 19 | 218 | 258 | (3) 258.某甲為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期貨經紀商，未向主管機關申報核備開始營業，即先行接受期貨交易人委託下單，該行為是否違反期貨交易法之規定？若是，其罰則為何？　(1)是，並可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2)是，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3)是，主管機關可對期貨經紀商處行政罰鍰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二百四十萬元以下　(4)並未違反期貨交易法之規定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九條第一款規定，違反第十八條者，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鍰。又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九條第四款規定，期貨商違反第七十九條準用第十八條~~之~~規定~~者~~。期貨交易法第十八條規定，期貨交易所於開始或停止營業時，應向主管機關申報核備。 |
| 20 | 218 | 259 | (1) 259.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為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期貨商，其未開設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該行為罰則或相關處分，以下何者正確？　(1)主管機關可對之處行政罰鍰　(2)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3)可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4)主管機關僅可對期貨商為警告之處分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九條第一款規定，違反第七十條第一項者，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鍰。期貨交易法第七十條第一項規定，期貨商應於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開設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或權利金，並與自有資產分離存放。期貨交易法第一百條規定：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期貨業違反本法或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依本法處罰外，主管機關得視情節輕重，為下列之處分，並得限期命其改正：一、警告。二、撤換其負責人或其有關人員。三、命令為停止六個月以內全部或一部之營業。四、撤銷營業許可。 |
| 21 | 289 | 4 | (1) 4.依我國期貨交易法，有關期貨信託事業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經營期貨信託事業須向主管機關申報備查後，始得營業　(2)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或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不得為之　(3)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應~~提出~~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方式，向申購人交付公開說明書　(4)期貨信託事業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應與其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自有財產分別獨立  《解析》選項(1)同上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八十二條第一項規定，須經主管機關之許可並發給許可證照，始得營業。選項(2)(3)依同法第八十四條規定，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或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不得為之(第一項)。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應~~提出~~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方式，向申購人交付公開說明書；其應記載之事項，由主管機關定之(第二項)。選項(4)依同法第八十五條規定，期貨信託事業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應與其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自有財產分別獨立。 |
| 22 | 290 | 5 | (4) 5.下列何者為正確？　(1)期貨服務事業之設置標準及管理規則，由中央銀行定之　(2)期貨信託事業之管理，僅適用信託及信託業管理之法律　(3)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可不提出公開說明書　(4)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或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不得為之  《解析》選項(1)依期貨交易法第八十二條第三項規定，期貨服務事業之設置標準及管理規則，由金管會定之。選項(2)依同法第八十三條規定，期貨信託事業之管理，除依本法或本法所發布命令之規定者外，適用信託及信託業管理之法律。選項(3)(4)同上題解析，依同法第八十四條規定。 |
| 23 | 290 | 8 | (4) 8.有關期貨信託事業之規定，下列何項敘述不正確？　(1)期貨信託事業之管理，除依期貨交易法或其所發布命令之規定外，適用信託及信託業管理之法律　(2)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或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不得為之　(3)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由主管機關定之　(4)期貨信託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就自有財產所負債務，其債權人得對於基金資產請求扣押或行使其他權利  《解析》選項(1)同第5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八十三條規定。選項(2)同第4題解析，依同法第八十四條規定。選項(3)同第4題解析，依同法第八十五條規定。選項(4)同第6題解析，依同法第八十六條規定。 |
| 24 | 386 | 29 | (4) 29.主管機關對於違反期貨交易法之期貨業者，所為之處分下列何者為非？　(1)可予警告　(2)撤銷或廢止營業許可~~逾期仍不改正者，主管機關得再依前項各款連續或加重處分，至其改正為止~~　(3)可予撤換其負責人或其他有關人員　(4)可予命令為停止一年以內全部或一部之營業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百條規定，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期貨業違反本法或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除依本法處罰外，主管機關得視情節輕重，予以糾正或為下列之處分，並得命其限期~~命其~~改~~正~~善：一、警告。二、撤換其負責人或其他有關人員。三、命令為停止六個月以內全部或一部之營業。四、撤銷或廢止營業許可。五、其他必要之處置。~~依前項限期改正逾期仍不改正者，主管機關得再依前項各款連續或加重處分，至其改正為止。~~ |
| 25 | 395 | 65 | (3) 65.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期貨商受託從事未經主管機關公告之期貨契約交易時~~以場所、設備或資訊，提供他人經營期貨交易所或期貨交易所業務之非法業務，最重之處分為何？　(1)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2)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3)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4)一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六條規定，~~違反第五條之規定（期貨商受託從事之期貨交易，其種類及交易所以主管機關公告者為限）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
| 26 | 396 | 68 | (2) 68.某甲委託地下期貨業者從事期貨交易，請問某甲的行為將面臨期貨交易法之何種罰責？　(1)警告　(2)處新臺幣十二萬~~~六十~~二百四十萬元罰鍰　(3)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4)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九條之規定，違反第一○五條規定（任何人不得委託未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期貨業之人從事期貨交易），處新臺幣十二萬元以上~~六十~~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鍰。 |
| 27 | 398 | 77 | (4) 77.我國期貨交易法對於期貨交易違法行為之處分，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期貨交易所之職員，洩漏執行職務所知悉有關期貨交易之秘密，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2)期貨商業務員洩漏期貨交易人委託事項及職務上所獲悉之秘密，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3)期貨商業務員對期貨交易人作獲利保證，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4)期貨商業務員擅自自客戶保證金專戶內提取款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十九條及一一七條之規定，期貨交易所之職員，對於執行職務所知悉有關期貨交易之秘密，不得洩漏，違反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依同法六十三條第一、二款及第一一六條之規定，期貨商之負責人、業務員或其他從業人員，不得有下列行為：洩漏期貨交易人委託事項及職務上所獲悉之秘密，或對期貨交易人作獲利之保證，違反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同法第七十一條及第一一五條之規定，擅自自客戶保證金專戶內提取款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
| 28 | 411 | 23 | (4) 23.期貨交易糾紛，常以仲裁方式解決，蓋其迅速便捷且仲裁判斷與法院判決有同一效力，惟欲充分發揮仲裁功能，當事人雙方自動履行仲裁判斷，甚為重要。若期貨商對於仲裁判斷，延不履行，除已提起撤銷仲裁判斷之訴者外，主管機關得對該期貨商為下列何種處分？　(1)強制該期貨商履行　(2)移送法院起訴　(3)移送法院強制執行　(4)在履行前命令其停業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一條規定，期貨業對於仲裁之判斷，或對於~~商務~~依仲裁~~條例第二十八條（現在為仲裁~~法第四十四條~~）~~成立之和解、~~第二十八條之一（現在為仲裁法~~第四十五條~~）~~成立之調解，遲不履行時，除有~~商務仲裁條例第二十三條（現在為~~仲裁法第四十條~~）~~情形，經提起撤銷仲裁判斷之訴者外，在其未履行前，主管機關得命令其停業或為其他必要之處分。 |
| 29 | 412 | 26 | (4) 26.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因期貨交易所生爭議之當事人約定進行仲裁時，須依循下列哪些法令之規定？　A.民法；B.公司法；C.期貨交易法；D.~~商務仲裁條例（已修正為~~仲裁法 ~~）~~(1) B、C、D　(2) B、C　(3) A、B (4) C、D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百零九條規定，依本法所為期貨交易所生之爭議，當事人得依約定進行仲裁。前述仲裁，除本法另有規定外，依~~商務~~仲裁~~條例~~法之規定。 |
| 30 | 15 | 32 | (1) 32.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下列有關不適用期貨交易法之期貨交易之敘述，~~下列~~何者~~係為~~錯誤？　(1)金管會所公告指定辦理外匯業務之銀行所經營外幣期貨交易包括期貨契約或期貨選擇權契約，全部不適用期貨交易法　(2)中央銀行所指定辦理外匯業務之外匯經紀商，經核准在其營業處所經營之外幣與新臺幣間之各種期貨交易　(3)金管會核准之金融機構在其營業處所經營之期貨交易　(4)中央銀行所指定辦理外匯業務之銀行，經核准在該行營業處所經營之外幣間之各種期貨交易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3條第2項規定。另依中央銀行86年5月24日(86)台央外柒字第0401216號函規定：「自期貨交易法施行日起，中央銀行指定辦理外匯業務之銀行及外匯經紀商，在其營業處所經營之外幣與外幣間及新台幣與外幣間之各種期貨交易，不適用該法之規定。」另依財政部86年6月1日(86)台財證（五）字第03240號函規定：「在金融機構營業處所經營之期貨交易，不適用期貨交易法之規定。」 |
| 31 | 64 | 106 | (4) 106.期貨交易所發生下列何種事項~~發生~~時，應先申報金管會核准？　A.與自律組織簽訂合作協議；B.期貨商與期貨交易所間，關於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使用契約之訂立、變更或終止；C.經營其他業務或投資其他事業；D.受讓其他交易所之全部或主要部分營業或財產  (1)B、C　(2)A、B、C　(3)A、C、D　(4)C、D  《解析》同第103題解析，期貨交易所管理規則第6條第4、5款規定。依同規則第7條第2、4款規定，期貨交易所停業、復業或歇業；會員或期貨商與期貨交易所間，關於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使用契約之訂立、變更或終止時，應即申報主管機關核備。 |
| 32 | 20 | 54 | (3) 54.依我國期貨交易法，期貨商受託所得從事期貨交易之範圍，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1)主管機關依一般交易人或專業機構投資人，分別公告~~得受託之交易所~~商品種類(2)主管機關依一般交易人或專業機構投資人，分別公告得受託之交易所　(3)主管機關公告得受託之交易所及商品種類，一般交易人或專業機構投資人共同適用　(4)主管機關公告得受託之交易所，一般交易人或專業機構投資人分別~~共同~~適用  《解析》期貨交易法第5條規定，期貨商受託從事之期貨交易，其種類及交易所以主管機關公告者為限。現行公告未再區分交易人屬性，均一體適用。 |
| 33 | 50 | 43 | (4) 43.依我國期貨交易法，關於會員制期貨交易所之董事、監察人之規定，下列何者正確？　(1)違反本法而受罰金以上刑之宣告及執行完畢未滿五年~~者~~，不得擔任　(2)非會員董事、監察人或其他職員，不得委託他人在該期貨交易所交易　(3)經查明受他人利用擔任董事、監察人者，得解任之　(4)選項(1)(2)(3)皆是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28條第1項第5款及第7款及第29條規定。 |
| 34 | 290 | 6 | (4) 6.有關期貨信託事業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下列何者正確？　(1)應與其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自有財產分別獨立　(2)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時，應向~~投資~~申購人~~提出~~交付公開說明書　(3)期貨信託事業就自有財產所負債務，其債權人不得對基金資產請求扣押或行使其他權利　(4)選項(1)(2)(3)皆是  《解析》選項(1)同第4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八十五條規定。選項(2)同第4題解析，依同法第八十四條規定。選項(3)依同法第八十六條規定，期貨信託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就自有財產所負債務，其債權人不得對於基金資產請求扣押或行使其他權利。 |
| 35 | 329 | 146 | (3) 146.下列有關募集期貨信託基金之敘述何者有誤？　(1)期貨信託基金之名稱應標明期貨之字樣　(2)以外幣計價之期貨信託基金應經中央銀行同意　(3)除向符合一定資格條件之人募集者外，期貨信託基金之募集應經主管機關核准　(4)於國外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從事國外期貨交易之種類及範圍，應依募集地法令規定辦理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八十四條第一項規定，期貨信託事業於募集期貨信託基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或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不得為之。~~因此不論期貨信託基金係向不特定人或向符合一定資格條件之人募集，均應經主管機關核准。~~ |
| 36 | 391 | 51 | (4) 51.依我國期貨交易法，有關內線交易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內線交易係指獲悉足以重大影響期貨交易價格之消息，且於該消息未公開前，自行或使他人從事與該消息有關之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行為　(2)有正當理由相信足以重大影響期貨交易價格之消息已經公開後，再從事與該消息有關之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行為，非屬內線交易　(3)期貨業同業公會之受雇人~~不~~在內線交易禁止對象之列　(4)辭任期貨交易所經理人後已三個月之人，非屬內線交易禁止之對象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百零七條第一及第二項規定，下列各款之人，直接或間接獲悉足以重大影響期貨交易價格之消息時，於該消息未公開前，或公開後十八小時內，不得自行或以他人名義買入或賣出，或使他人從事與該消息有關之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行為：一、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期貨業、期貨業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券商同業公會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雇人或受任人。二、主管機關或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公職人員、受雇人或受任人。三、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消息之人。四、股票期貨契約或股票選擇權契約之標的證券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雇人或受任人，及持有該公司之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五、第一款、第二款及第四款受任人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受雇人。六、喪失前五款身分後，未滿六個月者。七、從前六款所列之人獲悉消息之人。  前項規定於董事、監察人之代表人準用之。 |
| 37 | 205 | 214 | 本題停用。 |
| 38 | 206 | 215 | 本題停用。 |
| 39 | 206 | 216 | 本題停用。 |
| 40 | 206 | 217 | (3) 217.以下何者不具備擔任期貨商內部稽核人員之資格條件？　(1)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一年者　(2)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二年者　(3)取得期貨業務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一年者　(4)取得期貨業務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二年者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五條之一第一項規定，期貨商之內部稽核人員，應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一、依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規定，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者；二、依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取得業務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二年以上者。 |
| 41 | 209 | 228 | (3) 228.期貨商從業人員中，下列何者得向同業公會辦理人員登記？　(1)最近三年內在金融機構使用票據有拒絕往來紀錄~~者~~　(2)未依規定每二年參加在職訓練~~者~~　(3)具業務員資格之董事，欲從事自行買賣業務　(4)在期貨商服務二年以上之結算交割業務員，欲登記為結算部門經理人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八條規定，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之登記、異動，應由所屬期貨商向~~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辦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為前項之登記；已登記者，應予撤銷：一、有期貨交易法第二十八條規定之情事~~者~~（…三、最近三年內在金融機構使用票據有拒絕往來紀錄~~者~~…）。二、不符合經理人、業務員或第六條規定之資格條件~~者~~。三、違反不得互相兼任相關規定~~者~~。四、未依第十一條或第十三條規定經參加職前訓練或在職訓練且成績合格~~者~~。五、有事實證明從事或涉及其他不誠信或不正當之活動，顯示其不適合擔任負責人或業務員~~者~~。 |
| 42 | 210 | 229 | (3) 229.某甲為兼營期貨經紀業務之證券商經理人，同時具有期貨業務員執照，若因故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受解職處分，則可否於該證券商之期貨部門中擔任業務員？　(1)可，因其所違反者非期貨交易法　(2)須依期貨公會之自律規範而定　(3)不可，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之規定，有此情事~~者~~不得為期貨商業務員之登記　(4)視某甲之違規行為是否與期貨交易有關而定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八條規定，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有期貨交易法第二十八條規定之情事~~者~~，不得為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之登記，已登記者，應予撤銷。依期貨交易法第二十八條規定，會員制期貨交易所之發起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不得有受期貨交易法第一○一條第一項、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或第六十六條第二款解除職務處分，未滿五年之情事。 |
| 43 | 210 | 232 | (2) 232.關於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之規定，下列何者不正確？　(1)異動應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申報　(2)異動應於十日內申報　(3)業務員參加在職訓練成績不合格者應於一年內補訓一次　(4)限於所屬期貨商開戶委託買賣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八條第三項規定，期貨商負責人或業務員有異動者，期貨商應於異動後五日內，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申報，並辦理工作證之換發或~~撤~~繳回。所屬期貨商在辦理異動登記前，對各該人員之行為仍不能免責。依同規則第十三條規定，期貨商之業務員參加訓練成績不合格者，應於一年內再行補訓一次。依同規則第十七條規定，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限在其所屬期貨商開戶委託買賣。 |
| 44 | 211 | 233 | (2) 233.期貨商負責人與業務員之異動，應由所屬期貨商向下列何者辦理？　(1)金管會　(2)~~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3)該期貨商所屬之期貨交易所　(4)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期貨商負責人與業務員之異動，應由所屬期貨商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辦理。 |
| 45 | 211 | 234 | (1) 234.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若有異動，期貨商應如何申報？　(1)應於異動後至遲五日內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申報　(2)應於異動後至遲十日內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申報　(3)應於異動後至遲五日內向金管會申報　(4)應於異動後至遲十日內向金管會申報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
| 46 | 212 | 238 | (2) 238.有關期貨商業務員訓練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初任者應參加職前訓練　(2)離職一年再任業務員者應參加職前訓練　(3)在職人員每二年參加在職訓練　(4)參加在職訓練成績不合格者，應於一年內再行補訓一次  《解析》同第235題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另依同規則第十三條規定，期貨商之業務員，~~不~~未參加在職訓練，或參加訓練成績不合格，於一年內再行補訓一次，成績仍不合格者，由訓練機構通知~~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撤銷業務員登記。 |
| 47 | 212 | 239 | (3) 239.~~不~~未參加在職訓練之業務員，或參加訓練成績不合格，補訓仍不合格者，由訓練機構通知下列何者撤銷其業務員登記？　(1)期貨交易所　(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3)~~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4)內政部  《解析》同上題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十三條規定。 |
| 48 | 309 | 76 | (3) 76.下列何者不具備擔任期貨經理事業內部稽核人員之資格條件？　(1)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在證券或期貨機構從事證券或期貨相關工作經驗一年者　(2)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在證券或期貨機構從事證券或期貨相關工作經驗二年者　(3)取得期貨業務員資格，並在證券或期貨機構從事證券或期貨相關工作經驗二年者　(4)取得期貨業務員資格，並在證券或期貨機構從事證券或期貨相關工作經驗三年者  《解析》依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第五十條之規定，期貨經理事業從事內部稽核業務之主管或人員，應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一、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在證券或期貨機構從事證券或期貨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者；二、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取得期貨商業務員資格，並在證券或期貨機構從事證券或期貨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者。 |
| 49 | 363 | 255 | (4) 255.有關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員登記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未依規定參加職前訓練者，不得登記為期貨交易輔助人之業務員　(2)未依規定參加在職訓練者，期貨交易輔助人之業務員登記，應予撤銷　(3)參加在職訓練但成績不合格者，期貨交易輔助人之業務員登記，應予撤銷　(4)未依規定參加職前訓練或在職訓練者，喪失業務員資格  《解析》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第二十八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未依規定經參加職前訓練或在職訓練且成績合格者，不得為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員之登記，已登記者，應予撤銷。另依同規則第三十一條準用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五條規定~~(第五條規定：取得業務員資格者，自資格證書所載核發日起五年內未辦理登記或離職滿五年者，喪失資格)~~。 |
| 50 | 364 | 258 | (1) 258.有關從業人員異動後，所屬機關應行申報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期貨商負責人有異動者，期貨商應於異動後五日內，向主管機關申報　(2)期貨交易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異動，該期貨交易所應於異動後五日內，申報主管機關核備　(3)期貨結算機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異動，應於異動後五日內，申報主管機關核備　(4)期貨交易輔助人負責人、經理人及業務員有異動者，期貨交易輔助人應於異動後五日內，向同業公會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申報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八條規定，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有異動者，期貨商應於異動後五日內，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申報。依期貨交易所管理規則第三十條規定，期貨交易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異動，該期貨交易所應於異動後五日內，申報主管機關核備。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三十六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異動，應於異動後五日內，申報主管機關核備。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第二十八條規定，期貨交易輔助人負責人、經理人及業務員有異動者，期貨交易輔助人應於異動後五日內，向~~全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申報。 |
| 51 | 365 | 261 | (2) 261.期貨交易輔助人之業務員應具備條件之一為：經期貨交易法第五條公告之國外期貨交易所所屬國權責機構舉辦之業務員測驗合格，仍在執行業務之有效期間內，並有幾年以上實際經驗及經主管機關認可者？　(1)一年　(2)二年　(3)三年　(4)五年  《解析》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第三十一條規定，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二條第一項、第四條、第五條、第五條之一、第九條至第十五條及第十八條之規定，於期貨交易輔助人準用之。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五條第一項規定，期貨商業務員應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一、經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業務員測驗合格者。二、經本法第五條公告之國外期貨交易所所屬權責機構舉辦之業務員測驗合格，仍在執行業務之有效期間內，並有二年以上實際經驗及經金管會認可者。三、本規則修正施行前，經主管機關或其指定機構舉辦之業務員測驗合格者。四、依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規定，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者。 |
| 52 | 205 | 212 | (4) 212.欲擔任期貨商下列何項職務，須同時取得專業資格及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1)期貨交易之自行買賣　(2)期貨交易之全權委託　(3)期貨交易之自行查核　(4)期貨交易之內部稽核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五條之一第一項規定，期貨商之內部稽核人員，應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一、依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規定，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者；二、依規定，取得業務員資格，並具備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二年以上者。 |
| 53 | 206 | 218 | (2) 218.期貨商內部稽核人員資格條件如不符合規定者，應於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修正發布日起一年內參加相關單位所舉辦之稽核相關業務專業訓練課程三十小時以上，該相關單位不包括下列何者？　(1)~~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2)會計師公會　(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4)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解析》依期貨商負責人及業務員管理規則第五條之一第二項規定，本規則修正發布時現任內部稽核人員如不符合規定者，應於修正發布日起一年內參加~~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或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稽核相關業務專業訓練課程三十小時以上。 |
| 54 | 104 | 41 | (2) 41.期貨結算機構之業務為下列何者？　A.提供期貨集中交易市場；B.擔保期貨交易之履約；C.~~執行~~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結算；D.受託交易期貨商品；E.~~執行~~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交割　(1)A、B、C　(2)B、C、E　(3)B、C、D　(4)B、D、E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二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以提供~~經由~~期貨~~集中交易市場執行~~交易之結算、交割及擔保期貨交易之履約為其業務。 |
| 55 | 104 | 43 | (1) 43.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四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之業務人員，不包含下列何者？　A.內部稽核；B.期貨結算、交割之電腦作業及資訊管理；C.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監視、結算及風險控管；D.結算會員或期貨商財務、業務之查核　(1) A、B、C、D皆為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所指之業務人員　(2)A、B、D　(3)A、C、D　(4) A、B、C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四條規定，本規則所稱業務人員，係指為期貨結算機構從事下列業務之人員：一、結算會員或期貨商財務、業務之查核。二、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監視、結算、交割、保證金與權利金之作業及風險控管。三、期貨結算、交割之電腦作業及資訊管理。四、本期貨結算機構之內部稽核。 |
| 56 | 106 | 48 | (3) 48.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規定，對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監視及處理情形應於何時向主管機關申報？　(1)事實發生之次日前　(2)事實發生二日內　(3)事實發生五日內　(4)事實發生之次日收盤前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九款及第二項規定，期貨結算機構對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監視及處理情形，應於知悉事實發生或處理完成後五日內，向主管機關申報。 |
| 57 | 106 | 50 | (3) 50.下列何者應按月彙報金管會？　A.結算會員入會或退會；B.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監視及處理情形；C.對結算會員所為之處分；D.~~當月~~結算會員有逾時交割或交割不能之情事；E.結算會員之財務、業務查核情形；F. 董事會議事錄　(1)A、D、E　(2)A、B、C　(3)A、E、F　(4)B、D、F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九條第二項規定，應將執行結果按月彙報主管機關之事項包括結算會員入會或退會、董事會議事錄等(第一項第十一至第十五款事項)；應於知悉事實發生或處理完成後五日內申報主管機關之事項，包括對結算會員所為之處分、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之監視及處理情形等(第一項第五款至第十款事項)。 |
| 58 | 106 | 52 | (3) 52.期貨結算機構因發生訴訟、~~商務~~仲裁或和解事件對其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至遲應於何時向主管機關申報？　(1)事實發生之次日　(2)事實發生或處理完成後三日內　(3)知道事實發生或處理完成後五日內　(4)按月彙報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九條第一項第十款及第二項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有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商務~~仲裁或和解事件，對其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除依情形應即為適當處置者外，並應於知悉事實發生或處理完成後五日內，向主管機關申報。 |
| 59 | 108 | 59 | (2) 59.期貨結算機構依法應繳存或提列的保證金、準備金及公積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應依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繳存營業保證金　(2)賠償準備金應提存新臺幣三億元　(3)應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比率以百分之八十為上限　(4)申請設立許可時，應繳存保證金新臺幣二億元  《解析》選項(1)同第54題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十二條規定。選項(2)依同規則第十五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應依期貨交易法第五十三條規定分別一次提存新臺幣五~~三~~億元作為賠償準備金，並於每季終了後十五日內，按結算、交割手續費收入之百分之二十繼續分別提存。選項(3)依同規則第十六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應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提列之比率，以百分之八十為上限。選項(4)同第33題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設置標準第四條規定。 |
| 60 | 110 | 70 | (3) 70.關於期貨結算機構提存賠償準備金的規定，下列何者正確？　A.賠償準備金應由中央銀行代為保管；B.~~第一次應~~分別一次提存新臺幣~~三~~五億元；C.賠償準備金得用於銀行存款；D.第一次之後應於每年度結束後繼續提存　(1)A、D　(2)C、D　(3)B、C　(4)A、B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十五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應依期貨交易法第五十三條規定，分別一次提存新臺幣五~~三~~億元作為賠償準備金，並於每季終了後十五日內，按結算、交割手續費收入百分之二十繼續分別提存。但賠償準備金提存金額分別已達資本總額或指撥~~之~~專用營運資金之一點五倍時，不在此限（第一項）。賠償準備金應以不同專戶存儲於經主管機關核准得經營保管業務之銀行（第二項）。期貨結算機構不得以賠償準備金貸與~~予~~他人或移作他項用途，其運用以銀行存款、購買國庫券、政府債券、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用途為限（第三項）。 |
| 61 | 111 | 71 | (4 ~~2~~) 71.期貨結算機構應依期貨交易法第五十三條規定，分別一次提存多少金額之賠償準備金？　(1)新臺幣二億元　(2)新臺幣三億元　(3)新臺幣四億元　(4)新臺幣五億元  《解析》同上題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十五條第一項規定。 |
| 62 | 115 | 90 | (1) 90.有關期貨結算機構與其結算會員所訂立之期貨結算交割契約中，下列何者並非明定之事項？　(1)期貨交易經手費標準　(2)結算會員有違反規定之情事時，應繳納違約金或停止或限制其交易或終止契約　(3)期貨結算機構對於拒絕承受破產會員帳戶之結算會員，得採取之處置　(4)結算會員於被指定代為了結他結算會員之結算、交割事務時，有依約履行之義務  《解析》依期貨結算機構管理規則第二十七條規定，期貨結算機構應與其結算會員訂立期貨結算交割契約，並應明定下列事項：一、依期貨交易法第四十九條第二~~一~~項~~第五款(期貨結算會員依期貨結算機構所定比例分擔其他結算會員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及第五十四條（期貨結算機構，得將破產、解散、停業或不履行結算交割義務會員及其與期貨交易人之相關帳戶，移轉於與該會員訂有承受契約之其他會員。對於拒絕承受前項帳戶之結算會員，得課以違約金或撤銷其會員資格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之規定事項。二、期貨結算、交割手續費收取標準。三、結算會員有第三十條第一項各款規定之情事時，應繳納違約金或停止或限制其交易或終止契約。四、結算會員於被指定代為了結他結算會員之結算、交割事務時，有依約履行之義務。 |
| 63 | 398 | 76 | (2) 76.我國期貨交易法對於重大不法期貨交易行為之處分，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操縱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價格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　(2)從事期貨交易有虛偽、詐欺或隱匿行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3)從事期貨交易有對作行為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　(4)從事期貨內線交易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百零六條之規定，直接或間接影響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價格之操縱行為者；同法第一百零七條，直接或間接獲悉足以重大影響期貨交易價格之消息時，於該消息未公開前，自行或使他人從事與該消息有關之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行為者；同法第一百零八條，從事期貨交易，不得有對作、虛偽、詐欺、隱匿或其他足生期貨交易人或第三人誤信之行為；同法第一一二條規定，前述違反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 |
| 64 | 395 | 66 | (2) 66.甲意圖影響某股票選擇權契約的交易價格，自行大量購入該股票選擇權標的股票作為囤積，以控制該股票現貨供需為手段，藉以操縱該種股票選擇權交易價格，依期貨交易法之規定下列有關甲刑責之敘述，何者正確？　(1)不合法，最重可處五年有期徒刑　(2)不合法，最重可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3)甲是進行股票現貨交易而非期貨交易，故其行為係屬合法　(4)因甲是以控制現貨供需為手段而非直接操縱該種股票選擇權價格，故其行為係屬合法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二條~~第七款~~規定，違反第一○六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第一○六條規定，對於期貨交易，不得意圖影響期貨交易價格而為下列行為之一：一、自行或與他人共謀，連續提高、維持或壓低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價格者。二、自行或與他人共謀，提高、維持或降低期貨部位或其相關現貨之供需者。三、自行或與他人共謀，傳述或散布不實之資訊者。四、直接或間接影響期貨或其相關現貨交易價格之操縱行為者。 |
| 65 | 392 | 54 | (4) 54.依我國期貨交易法有關操縱條款之規定，下列何者錯誤？　(1)操縱行為均須有影響期貨交易價格之不法意圖　(2)連續提高、維持或壓低期貨相關現貨交易價格，亦得為犯罪構成要件之一種型態　(3)最重法定刑為有期徒刑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　(4)須直接影響期貨交易價格的操縱行為才會成立，間接影響期貨交易價格之操縱行為則不會成立犯罪  《解析》同第50題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百零六條規定。另依同法第一一二條~~第七款~~規定，違反第一百零六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 |
| 66 | 214 | 248 | (1) 248.依我國期貨交易法之規定，期貨商接受期貨交易人委託時，故意詐欺期貨交易人或對其隱匿期貨交易人相關事項導致期貨交易人產生誤信行為時，該行為之法定刑可處多少？　(1)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　(2)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3)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4)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下罰金  《解析》依期貨交易法第一一二條~~第七款~~規定，違反第一○六條、第一○七條或第一○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者，處三年以上~~七~~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一千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金。期貨交易法第一○八條規定，從事期貨交易，不得有對作、虛偽、詐欺、隱匿或其他足生期貨交易人或第三人誤信之行為。 |
| 67 | 332 | 156 | (4) 156.有關期貨信託基金追加募集之規定，何者有誤？　(1)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符合一定條件得辦理追加募集　(2)申請書件應送由同業公會審查轉報主管機關申請核准　(3)自開放買回之日起至申請送件日屆滿一個月　(4)申~~請~~報日前五個營業日平均已發行單位數占原申請核准及申報生效發行單位數之比率達百分之九十以上  《解析》依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六條規定，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期貨信託基金，經申請核准後，除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申~~請~~報日前五個營業日平均已發行單位數占原申請核准及申報生效發行單位數之比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者，得辦理追加募集。 |
| 68 | 334 | 163 | (1) 163.依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最近三個營業日之平均單位淨資產價值較基金最初單位淨資產累積跌幅達百分之四十時，應由下列何者立即通報主管機關？　(1)期貨信託事業或基金保管機構　(2)期貨信託事業或同業公會　(3)期貨信託事業或銷售機構　(4)基金保管機構或銷售機構  《解析》依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三十七條第五項規定，期貨信託事業或基金保管機構發現期貨信託基金最近三個營業日之平均單位淨資產價值較基金最初單位淨資產價值累積跌幅達百分之四十時：  一、非屬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者，應立即通報主管機關及同業公會;期貨信託事業並應~~立~~即擬具改善計畫~~通~~提報董事會。  二、屬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者，應立即通報主管機關、同業公會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信託事業並應提出具體原因說明。 |